

中央存款保險公司111年10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

單位：元

機關名稱	宣導項目、標題及內容	媒體類型	宣導期程	執行單位	預算來源	預算科目	執行金額	受委託廠商名稱	預期效益	刊登或託播對象	備註
中央存款保險公司	電視公益託播-家庭篇 向民眾宣導存款保險最高保額新臺幣300萬元等存款保險相關訊息	電視媒體	10/1-10/31	業務處	國營事業	業務費用	0	行政院新聞傳播處	提高民眾對存款保險的認知	臺灣電視公司、中國電視公司、中華電視公司、民間全民電視公司、客家電視臺、原住民族電視臺	電視公益託播
中央存款保險公司	民誌月刊刊登本公司宣導廣告向民眾宣導存款保險最高保額新臺幣300萬元等存款保險相關訊息	平面媒體	111.10月出刊	業務處	國營事業	業務費用	96,000	人民傳媒有限公司	提高民眾對存款保險的認知	民誌月刊	
中央存款保險公司	傳統電視及其他影音媒體刊登本公司宣導廣告向民眾宣導存款保險最高保額新臺幣300萬元等存款保險相關訊息	電視、網路媒體	8/9-9/8	業務處	國營事業	業務費用	3,550,000	喬商廣告股份有限公司	提高民眾對存款保險的認知	電視、MOD、Line TV、Youtube、大樓電梯電視	
中央存款保險公司	中華電信電話簿刊登本公司宣導廣告向民眾宣導存款保險最高保額新臺幣300萬元等存款保險相關訊息	平面媒體	111.10月出刊	業務處	國營事業	業務費用	99,000	中華黃頁多媒體整合行銷(股)公司	提高民眾對存款保險的認知	中華電信電話簿	

填表說明：

1.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含社群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
2. 宣導期程部分，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並針對季內刊登(播出)時間或次數填列，如109.10.1-109.12.31(涵蓋期程)；109.10.1、109.12.1(播出時間)或2次(刊登次數)。
3.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或國營事業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
4. 預算來源查填總預算、○○特別預算、國營事業、非營業特種基金或財團法人預算。
5. 預算科目部分，公務預算及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工作)計畫；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收支餘絀表)3級科目(XX成本或XX費用)。
6.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請列入備註欄表達。